

合富醫療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股東常會議程

時間：2026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地點：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76 號 23 樓(本集團之樞紐中心會議室)

股東會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主席：王董事長瓊芝

開會程序

壹、主席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

參、報告事項

一、2025 年度營業報告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 2025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三、202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四、2025 年度董事酬金報告

五、本公司 2025 年度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報告

六、本公司 2026 年度永續發展之具體推動計畫報告

七、2026 年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報告

肆、承認事項

一、2025 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二、2025 年度盈餘分配案

伍、討論事項

一、「公司章程」修訂案

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三、「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

陸、選舉事項

全面改選董事案

柒、其他事項

解除本公司第九屆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捌、臨時動議

玖、散會

報告事項

第一案：2025 年度營業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本公司 2025 年度營業報告書如下：

依據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後之合併財務報表，年度營業額為新臺幣(以下同) 2,956,257 仟元，稅後淨損為 331,106 仟元，歸屬母公司淨損失為 246,557 仟元，與 2024 年度比較損益表如下：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臺幣元外，為新臺幣仟元

項 目	2025 年度	%	2024 年度	%	增減金額	增減%
一、營業收入	2,956,257	100.00%	4,192,722	100.00%	-1,236,465	-29.49%
二、營業成本	2,564,081	86.73%	3,401,201	81.12%	-837,120	-24.61%
三、營業毛利	392,176	13.27%	791,521	18.88%	-399,345	-50.45%
四、營業費用	667,600	22.58%	694,389	16.56%	-26,789	-3.86%
五、營業利益	-275,424	-9.32%	97,132	2.32%	-372,556	-383.56%
六、營業外收支	-9,873	-0.33%	-8,210	-0.20%	-1,663	20.26%
七、稅前淨利	-285,297	-9.65%	88,922	2.12%	-374,219	-420.84%
八、所得稅費用	45,809	1.55%	40,925	0.98%	4,884	11.93%
九、稅後淨利	-331,106	-11.20%	47,997	1.14%	-379,103	-789.85%
十、歸母淨利潤	-246,557		629		-247,186	
每股盈餘(元)	-3.18		0.01			

2025 年度受到宏觀環境變化及體外診斷行業集中採購等醫療政策影響，產品價格有所調整，對銷售額與毛利帶來一定影響。2025 年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2,956,257 仟元，較 2024 年減少新台幣 1,236,465 仟元，下降 29.49%；2025 年度毛利額 392,176 仟元，較 2024 年度毛利減少 399,345 仟元，毛利減少 50.45%。

本公司持續推動費用控管措施及資源精準配置，2025 年度營業費用較 2024 年度減少 26,789 仟元，下降 3.86%。費用降幅低於營收減幅，主係部分支出屬相對固定成本，無法隨收入同比例減少。同時，公司為把握推動 ACME 戰略所帶來的市場機遇，積極優化人才結構，通過人員適配性調整及精準增聘，構建契合公司未來發展的核心人才隊伍，期間相應產生了人員優化與能力升級相關投入。

本公司 2025 年度稅後淨利較 2024 年度減少 379,103 仟元，減少幅度為 789.85%，歸屬母公司淨利及每股盈餘亦同步下滑。除因毛利影響外，本公司於 2025 年度調整集團資源結構，處分子公司合富中國股權，雖因而產生相關稅負，致所得稅費用增加，惟此舉有助於優化集團財務結構、聚焦業務拓展，並為本公司在合富中國以外的創收能力提供有利支撐。

整體而言，2025 年度的策略調整與資源優化，不僅鞏固了本公司核心競爭力，也提升了長期營運效率，為未來創造股東價值與成長動能奠定堅實基礎。

第二案：審計委員會審查 2025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202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業經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查通過，審查報告如下：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告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本公司章程、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章及相關法令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合富醫療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陳 坤 志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三 月 一 十 三 日

第三案：202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1. 依本公司章程第34.1條規定辦理。

2.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不擬分派202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第四案：2025年度董事酬金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1. 按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十條之一規定，上市上櫃公司宜於股東常會報告董事領取之酬金，包含酬金政策、個別酬金之內容、數額及績效評估結果之關聯性：

(1) 本公司董事除得依其職務支領固定薪資外，另得參與本公司之盈餘分派。依章程規定，董事因職務支領之薪資係由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之參與及貢獻程度議定；參與盈餘分派之數額及程度則由董事會決定，並經股東會普通決議通過後分配之，董事參與分派盈餘之總額不得超過公司年度淨利之百分之三。

(2) 考量維持獨立董事之專業性與獨立性，本公司獨立董事除領取固定之報酬與出席會議之車馬費以外，不參與公司盈餘後之董事酬勞分配。

2. 依據本公司章程第30.2條，董事報酬之金額應參酌董事對公司經營之服務範圍與價值，例如有無兼任功能性委員會召集人、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等，及參考中華民國國內及海外之同業給付水準，由董事會議定之。

3. 董事酬金細目請詳下方附表。

2025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董 事 酬 金				A、B、C及D等四項 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註8)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G等七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8)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事業 或母 公司 酬金 (註9)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C) (註3)		業務執行費 用(D) (註4)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 (註5)		退職退休金(F) (註6)		員工酬勞(G) (註6)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7)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7)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7)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7)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7)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7)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註8)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董 事 長	王 瓊 芝	0	13,165	0	0	0	0	16	16	13,181	0	10,198	0	0	0	0	16	23,379	-9.48%	0
董 事	李 惇	0	11,620	0	0	0	4,036	14	14	15,670	1,778	4,312	0	0	0	0	1,792	19,982	-8.10%	0
董 事	金 權	0	0	0	0	0	0	16	16	16	0	0	0	0	0	0	16	16	-0.01%	0
董 事	曹 光 潔	0	0	0	0	0	0	16	16	16	0	0	0	0	0	0	16	16	-0.01%	0
董 事	胡 柏 堅 (註10)	0	0	0	0	0	0	6	6	6	0	0	0	0	0	0	6	6	-0.00%	0
獨 立 董 事	樓 迎 統	600	600	0	0	0	0	12	12	612	0	0	0	0	0	0	612	612	-0.25%	0
	壹 宗 燮	600	600	0	0	0	0	14	14	614	0	0	0	0	0	0	614	614	-0.25%	0
	陳 坤 志	800	800	0	0	0	0	16	16	816	0	0	0	0	0	0	816	816	-0.33%	0
	陳 淑 華	500	500	0	0	0	0	16	16	516	0	0	0	0	0	0	516	516	-0.21%	0
合 計		2,500	27,285	0	0	0	4,036	126	126	31,447	1,778	14,510	0	0	0	0	4,404	45,957	-18.64%	0

說明

1. 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勞數額之關聯性：考量維持獨立董事之專業性與獨立性，本公司獨立董事除領取固定之報酬與出席會議之車馬費以外，不參與公司盈餘後之董事酬勞分配。其酬金參考同業水準、有無兼任功能性委員會召集人、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由董事會議定之。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領取之酬金：無。

註1. 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個別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 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 係指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 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 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6. 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本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7. 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 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子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1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子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1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10. 胡柏堅自2025年6月辭任董事。

第五案：本公司2025年度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本公司2025年度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請參閱第14頁附件一。

第六案：本公司2026年度永續發展之具體推動計畫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為持續落實永續發展，本公司擬定2026年度永續發展具體推動計畫，請參閱第15~16頁附件二。

第七案：2026年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1. 董事會決議日期：115/03/30

2. 買回股份目的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3. 買回股份種類：普通股

4. 買回股份總金額上限(元)：756,468 仟元

5. 預定買回之期間：115/03/30~115/05/29

6. 預定買回之數量(股)：3,872,000

7. 買回區間價格(元)：14 至 30 元，公司股價低於區間價格下限，將繼續買回

8. 買回方式：自集中交易市場買回

9. 預定買回股份占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比率(%)：5.00%

10. 本次實際買回期間：115/03/30~115/04/14

11. 本次已買回股份數量(股)：3,872,000

12. 本次已買回股份總金額(元)：新台幣 76,757,898 元

13. 本次平均每股買回價格(元)：19.82

14.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100%

15. 累積已持有自己公司股份數量(股)：3,872,000

16. 累積已持有自己公司股份數量占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比率(%)：5.00%

17.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0

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2025 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提請 承認。

- 說明：1. 本公司 202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包含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等)，經委請安侯建業聯合會計事務所周寶蓮會計師及謝秋華會計師查核竣事，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並經審計委員會審議及董事會決議通過。
2. 營業報告書，請參閱第 3 頁。
3.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參閱第 4 頁。
4.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 2025 年度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17~24 頁附件三。
5. 提請 承認。

決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2025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 說明：1. 本公司 2025 年盈餘擬不分配股利。
2. 茲檢附 2025 年度盈餘分配表如下：

單位:元	
新	台 幣
2025.1.1 期初未分配盈餘	\$ 528,633,956
加：2025 年度淨損	(246,557,360)
減：特別盈餘公積 10%	-
加：其他權益加項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0,795,963)
可供分配盈餘	<u>\$ 271,280,633</u>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0 元新台幣)	-
期末未分配盈餘	<u>\$ 271,280,633</u>

3. 提請 承認。

決議：

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公司章程」修訂案，提請討論。

- 說明：1. 依據 2026 年 2 月修正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擬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2. 本次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第 25~26 頁附件四。
3. 提請決議。

決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提請討論。

- 說明：1. 配合 2025 年 07 月 24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 1140383333 號函，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
2. 本次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第 27~28 頁附件五。
3. 提請決議。

決議：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提請討論。

- 說明：1. 配合 2025 年 12 月 19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交字第 1140385797 號函通知修正「公開發行公司股東會議事手冊應行記載及遵行事項辦法」，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2. 本次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第 29 頁附件六。
3. 提請決議。

決議：

選舉事項

董事會提

案由：全面改選董事案。

- 說明：1. 本公司現任董事任期即將於 2026 年 5 月 23 日屆滿，擬配合本年度股東會全面改選。
2. 依本公司章程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規定，本次股東常會擬選任董事 8 席(含獨立董事 4 席)，並採候選人提名制，任期三年，自 2026 年 5 月 20 日起至 2029 年 5 月 19 日止，新任董事及獨立董事於股東會後即刻就任。
3. 選任獨立董事之相關資格及必要條件，依臺灣「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及「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4. 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業經本公司 2026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審查通過，請參閱第 30~31 頁附件七。

5. 敬請 選舉。

選舉結果：

其他事項

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本公司第九屆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董事如在公司業務範圍內為自己或他人從事行為，應在從事該行為之前，於股東會上向股東揭露該等利益的主要內容，並取得股東會之特別(重度)決議許可。

2. 本案經 2026 年 3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依本公司章程所定程序提請股東會同意對新選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之解除。

3. 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兼任情形如下：

職稱	董事姓名	兼任其他公司職務
董事	王瓊芝	合富(中國)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李悖	合富(中國)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曹光潔	金寶山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愚悅藝術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愚悅投資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慈光國際投資股份公司 董事長
		台灣之光藝術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合富潤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金寶軒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振記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金寶山文化觀光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朝日光投資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金達仁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周露露	愛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陳坤志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陳淑華	新加坡商盛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財務長
獨立董事	吳志雄	恩主公醫院醫療志業執行長 恩主公醫院乳房外科主治醫師

決議：

臨時動議

散會

審計委員會成員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

內部稽核主管一一四年度單獨與獨立董事舉行兩次座談會，就 113 年度內部控制自評情形及風險評估報告進行溝通。內部稽核主管每季度向審計委員會就內部稽核計劃執行情形、重要發現及先前建議改善事項之執行情形、年度稽核計劃等事項進行匯報，並接受各獨立董事提問，面對面充分溝通。內部稽核主管每月亦透過電子郵件匯報月度稽核報告。

此外，內部稽核主管平常亦透過通訊軟體與各獨立董事溝通稽核及其他審計委員會職責相關事宜。審計委員會召集人與獨立董事成員及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良好。

一一四年度審計委員會成員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摘要如下：

日期	方式	溝通事項與內容	結果
114/03/05	審計委員會	2024 年第四季稽核報告	無意見，洽悉
114/03/11	座談會	內部稽核主管與各獨立董事就 113 年內部控制自評實施流程、涉及的制度變化進行匯報，各獨立董事對公司當前的實際管控流程進行提問，內部稽核主管充分解答溝通	無意見，洽悉
	審計委員會	202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意見，洽悉
		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無意見，洽悉
114/05/12	審計委員會	2025 年第一季稽核報告	無意見，洽悉
114/08/25	座談會	內部稽核主管向各獨立董事彙報 113 年風險評估報告結果，充分說明展示評估方式、風險清單範圍、各風險點的評級結果及較往年風險評級的變化原因。	無意見，洽悉
	審計委員會	2025 年第二季稽核報告	無意見，洽悉
		2024 年度風險評估報告書案	無意見，洽悉
114/11/12	審計委員會	2026 年度稽核計畫	無意見，洽悉
		2025 年第三季稽核報告	無意見，洽悉

合富醫療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永續發展之具體推動計畫

2026 年合富在環境、社會、治理三個方面的目標框架：

環境方面

1、深化環境保護與資源節約機制

- 強化部門考核：將環境保護和節約資源的成效作為各部門績效考核的核心指標之一，確保各部門在業務運營中切實履行環保責任，推動公司整體可持續發展戰略的落地。
- 提升員工環保意識：通過定期舉辦環保知識講座及線上學習課程，增強全體員工的節能減排意識，鼓勵員工在日常工作中主動採取節能措施，共同降低公司運營對環境的影響。
- 優化資源管理：在管理層面，進一步優化資源配置，減少不必要的物資消耗，推行無紙化辦公系統，利用數位化手段提高資訊共用效率，同時加強廢舊物資的回收與再利用，提升資源迴圈利用率。

2、推進綠色供應鏈管理

- 綠色採購策略：與供應商緊密合作，推動綠色採購計畫，優先選擇採用環保材料、節能減排技術並符合可持續發展標準的供應商，共同構建綠色供應鏈體系。
- 供應鏈透明度提升：加強對供應鏈各環節的環境監管，確保供應鏈上的每一個環節都符合環保要求，通過公開透明的資訊披露機制，增強供應鏈的綠色屬性。

3、應對氣候變化

- 制定碳減排計畫：基於 2025 年的溫室氣體排放資料，制定更為詳盡的碳減排計畫，明確減排目標和路徑，通過技術革新、能效提升等措施，逐步減少公司的碳足跡。
- 氣候韌性建設：評估氣候變化對公司運營的潛在影響，制定相應的應對策略，提升公司的氣候韌性，確保在極端天氣事件等氣候變化背景下，公司業務的連續性和穩定性。

社會方面

1、促進多元平等與勞工權益

- 多元化與包容性文化：繼續推動公司內部的多元化與包容性文化建設，確保所有員工無論性別、年齡、種族、宗教背景等都能享有平等的發展機會和晉升通道。
- 勞工權益保障：嚴格遵守國家勞動法律法規，保障員工的合法權益，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福利體系，營造和諧穩定的勞動關係。

2、強化職業健康與安全

- 安全管理體系完善：持續優化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確保所有工作場所都符合國家和行業的安全標準，為員工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
- 安全教育與培訓：定期開展職業健康安全教育和培訓活動，提高員工的安全意識和應急處理能力，確保員工能夠熟練掌握安全操作規程和應急預案。

3、積極參與社會公益

- 社區共建與公益活動：在力所能及的範圍內，積極參與所在社區的環境保護、教育、文化、衛生等公益活動，通過志願服務、捐款捐物等形式，回饋社會，提升公司的社會形象。

- 助力鄉村振興：繼續發揮公司在醫療領域的優勢，通過公益專案、技術支援等方式，助力鄉村振興戰略的實施，為提升鄉村地區的醫療衛生水準貢獻力量。

治理方面

1、加強資訊披露與透明度

- 完善資訊披露制度：嚴格按照相關法律法規要求，完善公司資訊披露制度，確保所有重大資訊都能及時、準確、完整地披露給投資者和社會公眾，維護投資者的知情權。
- 強化利益相關方溝通：建立健全利益相關方溝通機制，定期與股東、客戶、供應商、員工等利益相關方進行溝通交流，瞭解他們的需求和期望，共同推動公司的可持續發展。

2、提升公司治理水準

- 優化治理結構：根據公司發展戰略和業務規模的變化，適時調整和優化公司治理結構，確保董事會、監事會等治理機構能夠高效運作，為公司發展提供有力支撐。
- 強化風險管理：建立健全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加強對各類風險的識別、評估、監測和應對能力，確保公司能夠在複雜多變的市場環境中穩健運行。

3、堅持誠信經營與高品質發展

- 確保產品品質：始終堅持品質第一的原則，加強對產品從研發、生產到銷售全生命週期的品質管制，確保為社會提供優質、安全、健康的產品和服務。
- 推動創新發展：加大研發投入，推動技術創新和模式創新，不斷提升公司的核心競爭力和市場地位，為實現高品質發展奠定堅實基礎。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合富醫療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合富醫療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富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民國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富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民國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合富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合富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應收帳款評價

有關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金融工具；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應收帳款評價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應收票據及帳款。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合富集團主要銷售地區及客戶為中國大陸各級醫院，應收帳款收回期間較長，故應收帳款之備抵評價存有集團管理階層主觀之判斷，係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評估應收帳款減損損失提列之政策及應收帳款之評價是否已按既訂之會計政策。
- 瞭解管理階層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中所運用的參數和假設，包括管理階層基於客戶信用風險特徵對應收帳款進行分組的基礎，以及管理階層預期信用損失率已考慮當前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對歷史損失率進行調整。
- 針對應收帳款檢視其期後收款狀況。
- 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應收帳款減損之揭露是否允當。

二、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認列；收入認列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一)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收入是衡量集團經營績效的一項重要指標，收入認列之金額及時點是否正確亦重大影響財務報表資訊品質，係本會計師執行合富集團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瞭解和評估財務報表中與收入認列有關之人工控制，並評估是否已按既定之會計政策執行。
- 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變動進行分析，以評估是否有重大異常。
- 選定資產負債日前後一段期間核對相關銷售文件，以評估收入認列時點是否適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合富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合富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合富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合富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合富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合富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合富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謝秋華



周寶蓮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50036075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十三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產總計

會計主管：阮鈺婷

經理人：李 寧

董事：王瓊芝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Authorized Signature(s)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一))	\$ 2,956,257	100	4,192,72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七)、(十七)及七)	<u>2,564,081</u>	<u>87</u>	<u>3,401,201</u>	<u>81</u>
	營業毛利	<u>392,176</u>	<u>13</u>	<u>791,521</u>	<u>19</u>
	營業費用：(附註六(五)(六)(十一)(十二)(十三)(十七)(二十三)(二十四)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70,421	9	348,667	8
6200	管理費用	284,757	10	335,114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579	1	16,702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u>95,843</u>	<u>3</u>	<u>(6,094)</u>	<u>-</u>
		<u>667,600</u>	<u>23</u>	<u>694,389</u>	<u>16</u>
	營業利益(損失)	<u>(275,424)</u>	<u>(10)</u>	<u>97,132</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二十二))	20,946	1	11,276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二)及七)	1,228	-	4,36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及(二十二))	(7,997)	-	4,427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二十二)及七)	(22,724)	(1)	(28,923)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九))	<u>(1,326)</u>	<u>-</u>	<u>642</u>	<u>-</u>
		<u>(9,873)</u>	<u>-</u>	<u>(8,210)</u>	<u>(1)</u>
7900	稅前淨利(損)	(285,297)	(10)	88,922	2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八))	<u>45,809</u>	<u>2</u>	<u>40,925</u>	<u>1</u>
	本期淨利(損)	<u>(331,106)</u>	<u>(12)</u>	<u>47,997</u>	<u>1</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36	子公司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u>(57,741)</u>	<u>(2)</u>	<u>-</u>	<u>-</u>
		<u>(57,741)</u>	<u>(2)</u>	<u>-</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6,196)	(1)	211,159	5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九))	(40)	-	68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八))	<u>1,174</u>	<u>-</u>	<u>(2,637)</u>	<u>-</u>
		<u>(35,062)</u>	<u>(1)</u>	<u>208,590</u>	<u>5</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92,803)</u>	<u>(3)</u>	<u>208,590</u>	<u>5</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423,909)</u>	<u>(15)</u>	<u>256,587</u>	<u>6</u>
	本期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46,557)	(9)	629	-
8620	非控制權益	<u>(84,549)</u>	<u>(3)</u>	<u>47,368</u>	<u>1</u>
		<u>\$ (331,106)</u>	<u>(12)</u>	<u>47,997</u>	<u>1</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15,093)	(11)	117,571	3
8720	非控制權益	<u>(108,816)</u>	<u>(4)</u>	<u>139,016</u>	<u>3</u>
		<u>\$ (423,909)</u>	<u>(15)</u>	<u>256,587</u>	<u>6</u>
	每股盈餘：(附註六(二十))				
9750	基本每股盈(虧)元	\$ <u>(3.18)</u>		<u>0.01</u>	
9850	稀釋每股盈(虧)元	\$ <u>(3.18)</u>		<u>0.01</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瓊芝



經理人：李 惇



會計主管：阮鈺婷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Authorized Signature(s)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額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774,496	1,223,667	423,966	495,973	(205,818)	-	-	-	2,712,284	2,304,154	5,016,438
本期淨利	-	-	-	629	-	-	-	-	629	47,368	47,99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16,942	-	-	-	116,942	91,648	208,59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629	116,942	-	-	-	117,571	139,016	256,58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53,866	(53,866)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30,980)	-	-	-	-	(30,980)	-	(30,98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1	-	-	-	-	-	1	1	-	1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56)	-	-	-	-	-	(56)	(56)	56	-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47,735)	(47,735)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774,496	1,223,612	477,832	411,756	(88,876)	-	-	-	2,798,820	2,395,491	5,194,311
本期淨損	-	-	-	(246,557)	-	-	-	-	(246,557)	(84,549)	(331,10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795)	(57,741)	(57,741)	-	(68,536)	(24,267)	(92,80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46,557)	(10,795)	(57,741)	(57,741)	-	(315,093)	(108,816)	(423,909)
盈餘指撥及分配：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116,879)	116,879	-	-	-	-	-	-	-
實際處分子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金額差額	-	386,254	-	-	-	-	-	-	386,254	(307)	385,94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184	-	-	-	-	-	-	184	-	184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99,843)	(99,843)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774,496	1,610,050	360,953	282,078	(99,671)	-	-	(57,741)	2,870,165	2,186,525	5,056,69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瓊芝

經理人：李 惇

會計主管：阮鈺婷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Authorized Signature(s)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利	\$ (285,297)	88,92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2,354	44,338
攤銷費用	7,722	6,607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95,843)	(6,09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1,192)	(1,821)
利息費用	22,724	28,923
利息收入	(20,946)	(11,27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1,326	(64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3	(1,739)
租賃修改利益	(213)	(141)
其他項目	31,325	32,655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2,730)	90,8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51,017	95,455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7,287)	45,360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294,182	(82,674)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824)	28,719
存貨增加	(86,784)	(68,955)
預付貨款減少	16,793	107,788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6,170	10,381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49,428)	(103,725)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3,412)	4,295
應付票據增加	130,428	358,024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3,527	(35,122)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3,006	(20,096)
負債準備減少	-	(31)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860	(3,440)
調整項目合計	366,518	426,78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1,221	515,711
收取之利息	17,967	9,961
支付之所得稅	(83,658)	(56,24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530	469,42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46,675)	-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66,088)	-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61,271	-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之變動	184	-
處分子公司股權(未尚失控制權)	431,941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066)	(57,45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32	3,215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7,607)	26,559
取得無形資產	(5,628)	(4,896)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2,996)	(22,28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74,032)	(54,85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83	(82,246)
舉借長期借款	20,000	-
償還長期借款	(14,433)	(39,58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124)
發放現金股利	-	(30,980)
非控制權益變動	(99,843)	(47,735)
支付之利息	(22,771)	(29,493)
租賃本金償還	(5,270)	(8,76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2,234)	(238,918)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1,399	172,45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39,337)	348,10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82,832	834,72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43,495	1,182,83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王瓊芝



經理人：李 悆



會計主管：阮鈺婷



COWEALTH MEDICAL HOLDING CO., LTD.

合富醫療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封面		
(as adopted by a Special Resolution dated as of May <u>20</u> , 202 <u>6</u>) (經 202 <u>6</u> 年 <u>5</u> 月 <u>20</u> 日特別決議通過)	(as adopted by a Special Resolution dated as of May <u>20</u> , 202 <u>5</u>) (經 202 <u>5</u> 年 <u>5</u> 月 <u>20</u> 日特別決議通過)	更新擬於股東會特別決議通過此次修訂章程之日期。
章程大綱		
(as adopted by a Special Resolution dated as of May <u>20</u> , 202 <u>6</u>) (經 202 <u>6</u> 年 <u>5</u> 月 <u>20</u> 日特別決議通過)	(as adopted by a Special Resolution dated as of May <u>20</u> , 202 <u>5</u>) (經 202 <u>5</u> 年 <u>5</u> 月 <u>20</u> 日特別決議通過)	更新擬於股東會特別決議通過此次修訂章程之日期。
章程		
(as adopted by a Special Resolution dated as of May <u>20</u> , 202 <u>6</u>) (經 202 <u>6</u> 年 <u>5</u> 月 <u>20</u> 日特別決議通過)	(as adopted by a Special Resolution dated as of May <u>20</u> , 202 <u>5</u>) (經 202 <u>5</u> 年 <u>5</u> 月 <u>20</u> 日特別決議通過)	更新擬於股東會特別決議通過此次修訂章程之日期。
<u>17.4</u> The Directors shall prepare a meeting handbook of the relevant general meeting and supplemental materials for Members' inspection, which will be placed at the Company and the securities agent of the Company, distributed at the meeting venue, and shall be transmitted to the Market Observation Post System in accordance with and within the period required by <u>Article 17.3</u> . 董事會並應依公開發行公司法令準備股東會議事手冊和補充資料供股東索閱，並陳列於公司及其股務代理機構，且應於股東會現場發放，並應 <u>第 17.3 條</u> 所規定之期限傳送至公開資訊	17.4 The Directors shall prepare a meeting handbook of the relevant general meeting and supplemental materials for Members' inspection, which will be placed at the Company and the securities agent of the Company, distributed at the meeting venue, and shall be transmitted to the Market Observation Post System in accordance with and within the period required by the Applicable Public Company Rules. <u>If the Company has more than NT\$2 billion dollars paid-in capital on the end of the most recent accounting period, or the shareholding percentages of the foreign investors and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investors has exceeded 30% according to the Register of Members on the date of the annual general meeting held in the most recent accounting period, the Company shall complete the transmission of the above electronic files thirty days prior to any annual general meeting.</u>	依據 2026 年 2 月「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20260210 版)。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觀測站。	董事會並應依公開發行公司法令準備股東會議事手冊和補充資料供股東索閱，並陳列於公司及其股務代理機構，且應於股東會現場發放，並應依公開發行公司法令所規定之期限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u>但公司於最近會計年度終了日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二十億元以上或最近會計年度召開股東常會其股東名簿記載之外資及陸資持股比率合計達百分之三十以上者，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完成前開電子檔案之傳送。</u>	

COWEALTH MEDICAL HOLDING CO., LTD.

合富醫療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第二十條 (公告申報程序) 本條第一項第一至三款略 四、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並達下列規定之一： (一) 實收資本額未達新臺幣一百億元之公開發行公司，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二) 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一百億元以上<u>未達五百億元</u>之公開發行公司，交易金額達新臺幣十億元以上。 <u>(三)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五百億元以上之公開發行公司，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以上。</u> 五、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未達新台幣五億元以上。 <u>六、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五百億元以上之公開發行公司，於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債、普通公司債及未涉及股權之一般金融債券（不含次順位債券），非屬第七款但書各目情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以上。</u> <u>七、除前六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u>	第二十條 (公告申報程序) 本條第一項第一至三款略 四、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設備或其使用權資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交易金額並達下列規定之一： (一) 實收資本額未達新臺幣一百億元之公開發行公司，交易金額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二) 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一百億元以上之公開發行公司，交易金額達新臺幣十億元以上。 <u>(本點新增)</u> 五、以自地委建、租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公司預計投入之交易金額未達新台幣五億元以上。 <u>(本款新增)</u> 六、除前五款以外之資產交易、金	配合「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三十一條調整文字。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一) 買賣國內公債或信用評等不低於本國主權評等等級之外國公債。 (二) 以投資為專業者，於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或於初級市場認購外國公債或募集發行之普通公司債及未涉及股權之一般金融債券（不含次順位債券），或申購或買回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或期貨信託基金，或申購或賣回指數投資證券，或證券商因承銷業務需要、擔任興櫃公司輔導推薦證券商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規定認購之有價證券。 (三) 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 以下略	融機構處分債權或從事大陸地區投資，其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一) 買賣國內公債或信用評等不低於本國主權評等等級之外國公債。 (二) 以投資為專業者，於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或於初級市場認購外國公債或募集發行之普通公司債及未涉及股權之一般金融債券（不含次順位債券），或申購或買回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或期貨信託基金，或申購或賣回指數投資證券，或證券商因承銷業務需要、擔任興櫃公司輔導推薦證券商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規定認購之有價證券。 (三) 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申購或買回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發行之貨幣市場基金。 以下略	

COWEALTH MEDICAL HOLDING CO., LTD.

合富醫療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第三條（股東會之召集及通知程序） 第一至第三項略 董事會經繼續一年以上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之股東依章程規定請求董事會召集股東臨時會而於股東提出請求日起十五日內未為股東臨時會召集之通知時，提出請求之股東得報經主管機關許可，自行召集股東臨時會。股東會之召集，應編製議事手冊，並依相關法令和章程規定之時間與方式，將議事手冊及其他相關資料於中華民國證券主管機關指定之網際網路資訊申報系統（以下簡稱「申報系統」）公告申報之，但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完成前開電子檔案之傳送。股東會開會十五日前，備妥當次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供股東隨時索閱，並陳列於本公司及本公司所委任之專業股務代理機構，且應於股東會現場發放。 以下略	第三條（股東會之召集及通知程序） 第一至第三項略 董事會經繼續一年以上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之股東依章程規定請求董事會召集股東臨時會而於股東提出請求日起十五日內未為股東臨時會召集之通知時，提出請求之股東得報經主管機關許可，自行召集股東臨時會。股東會之召集，應編製議事手冊，並依相關法令和章程規定之時間與方式，將議事手冊及其他相關資料於中華民國證券主管機關指定之網際網路資訊申報系統（以下簡稱「申報系統」）公告申報之，但本公司<u>於最近會計年度終了日實收資本額達新臺幣一百億元以上或最近會計年度召開股東常會其股東名簿記載之外資及陸資持股比率合計達百分之三十以上者</u>，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完成前開電子檔案之傳送。股東會開會十五日前，備妥當次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供股東隨時索閱，並陳列於本公司及本公司所委任之專業股務代理機構，且應於股東會現場發放。 以下略	配合「公開發行公司股東會議事手冊應行記載及遵行事項辦法」內容調整文字。

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附件七

職稱	姓名	主要學經歷	持有股數	是否已連續擔任 三屆獨立董事
董事	王瓊芝	學歷： 臺灣大學工商管理學系學士 經歷： 台灣優利系統股份有限公司業務部協理	6,975,186	不適用
董事	李惇	學歷： 台灣清華大學工業化學系學士 經歷： 飛利浦香港公司醫療事業部大中華區總經理 美商貝克曼庫爾特公司大中華區總經理	9,177,834	不適用
董事	曹光潔	學歷： 淡江大學資訊工程研究所碩士 美國舊金山藝術學院廣告系學士 經歷： 金寶山集團負責人	0	不適用
董事	周露露	學歷： 臺灣大學工商管理學系學士 美國伊利諾大學企管碩士 經歷： 臺灣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會計處處長 合富(中國)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0	不適用
獨立董事	陳坤志	學歷： 1. 南加大企管博士 2. 密西根大學企管碩士 3. 台灣大學經濟系學士 經歷： 1. 台大進修推廣學院副院長 2.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0	否
獨立董事	樓迎統	學歷： Ph. D., Rensselaer Polytechnic Institute Troy, New York 經歷： 長庚技術學院校長 長庚大學醫學院副院長 長庚科技大學校長	0	是
獨立董事	陳淑華	學歷： 國立台北商專會計統計系 經歷： 美商貝克曼庫爾特有限公司財會經理 台灣華特迪士尼有限公司財會經理 美席世商貿(深圳)有限公司財會經理 泓熙有限公司會計經理 新加坡商盛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財會經理	0	否